ICS 65.150
B 50
备案号：

DB46

海　南　省　地　方　标　准

DB 46/ T 423—2023
代替 DB 46/T 423-2017

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技术规范

（征求意见稿）

XXXX－XX－XX 发布　　XXXX－XX－XX 实施

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 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和DB46/T 74-2021《地方标准修订工作规范》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代替DB46/T 423-2017《水产养殖动植物疫病测报技术规范》

本文件与DB46/T 423-2017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标准名称修改为：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技术规范；

——修改了范围（见1）；

——修改了规范性引用文件（见2）；

——修改了术语和定义（见3）；

——修改了测报机构及人员（见4）；

——修改了测报点设置（见5.1）；

——删除了监测组织方式；

——删除了监测方法；

——增加了疾病诊断（见6）；

——删除了测报内容；

——删除了测报总结分析；

——增加了报告（见7）；

——增加了预报（见8）；

——修改了测报的管理（见9）；

——修改了附录A测报体系框架；

——修改了附录C监测点标示牌样式；

——修改了附录D测报点备案表；

——修改了附录E监测养殖种类；

——修改了附录F监测疾病种类；

——修改了附录G测报点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月度报表；

——增加了附录H测报点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月度统计报表；

——删除了附录I水生动物疫病流行强度与疫情等级。

本文件由海南省农业农村厅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海南省海洋与渔业科学院，海南省水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海南省水产技术推广站)。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涂志刚、代晨、刘天密、崔婧、骆大鹏、刘庆明、王秀英、赵志英：

本文件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DB46/T 423-2017

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海南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的机构及人员、监测、疾病诊断、报告、预报和管理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海南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的测报。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文件的引用而成为本文件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SC/T 7014-2006 水生动物检疫实验技术规范

SC/T 7011.2-2021 水生动物疾病术语与命名规则

3 术语和定义

SC/T 7011.2-2021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测报机构及人员

4.1 测报机构框架

测报机构包括测报组织、实施机构和技术支撑机构。测报体系框架参见附录A。

4.2 组织、实施机构

4.2.1 省级测报机构

省水产技术推广站或者水生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为全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工作的组织、实施机构，负责统一组织、实施全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a)负责制定全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的年度工作计划，并报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核查备案。

b)负责全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机构的认定、监督、管理、指导、技术培训，组织辖区内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机构的考核工作。

c)组织全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人员培训以及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报告员的资质认定。

d)按要求及时将辖区内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监测结果、工作总结、病情分析报告报全国水产技术推

广总站。

4.2.2 市（县）级测报机构

市（县）级水产技术推广机构或者水生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为辖区内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工作的组织、实施机构，负责组织、实施辖区内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工作。

a)负责辖区内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的测报工作，及时掌握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动态，并按规定将病情测报结果和工作总结报省级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机构。

b)市（县）级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机构内设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员。测报员按规定进行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监测、数据收集、信息分析、疾病确认、整理上报等工作。

c)市（县）级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机构应根据工作需要在监测区域内设立若干监测点，并负责监测点的认定和管理工作。监测点内设病情报告员，负责随时收集本区域内的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并整理和上报市（县）级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机构。

d)市（县）级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机构在实施各自年度监测工作计划的同时，完成上级下达的监测计划和临时监测任务并向上级报告监测结果。

4.3 技术支撑机构

技术支撑机构为测报组织、实施机构开展测报工作提供技术支撑。包括以下单位：

a) 省级水生动物疫病重点实验室；

b) 市（县）级水生动物疫病实验室；

c) 有关高校、科研院所。

4.4 测报员

测报员是市（县）级组织、实施机构选定的具备水产养殖相关专业知识和水生动植物疾病诊断能力，且保持相对稳定的人员。

测报员应填写《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员备案表》（参见附录 B），报上级组织实施机构备案。

5 监测

5.1 测报点

市（县）级水产技术推广机构根据本地区的养殖情况，统筹设置测报点。测报点应符合以下要求：

a)同一个市（县），同一养殖对象、同一养殖模式测报点设置应不少于 3 个，监测面积不少于其养殖面积的 3%；

b)各市（县）总测报面积不少于总养殖面积的 3%；

c)测报点挂(立)标示牌，注明测报点名称等。标示牌的样式参见附录 C；

d)填写《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点备案表》（参见附录 D），报省级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机构备案；

e)相对稳定，维持 2 年以上；

f)配备水质测试盒、显微镜、解剖器械、照相器材、水温表或温度计等水生动植物疾病诊断相关的仪器设备，能够通过手机或电脑登录水生动物疾病远程辅助诊断系统。

5.2 监测对象

5.2.1 监测养殖种类

参见附录E。

5.2.2 监测疾病种类

参照附录F。

5.3 监测要求

5.3.1 监测月度

每年1月至3月，为一个监测月度，每年4月至10月期间，每个月为一个监测月度；每年11月至12月，为一个监测月度，全年共9个监测月度。

5.3.2 工作要求

测报员应与测报点养殖人员保持日常联系，及时了解测报点的发病情况。

监测期间，在主要生产季节，测报员每月应间隔1周左右到测报点，现场查看养殖记录，观察养殖情况，了解发病情况。

一旦发现病情，应及时到现场采样，采取临床观察、实验室检测等方法对疾病进行诊断。

测报员应做好监测情况记录，填写测报点水产养殖动植疾病监测月度报表（参考附录G），及时上报并归档，长期保存，或通过“全国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系统”填写月度报表，并打印归档，长期保存。

6 疾病诊断

6.1 诊断方法

6.1.1 临床诊断

按照SC/T 7014-2006中有关规定进行症状检查，做出初步诊断。

6.1.2 实验室诊断

诊断方法按照有关标准执行，不能确诊的病例，报送有关技术支撑机构诊断。

7 报告

7.1 月度报告

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报送实行月度报告制度：

a)测报员每个监测月度底前，填写监测点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月度报表（参见附录 G），并将月度报表上报至县级测报组织、实施机构。

b)每个监测月度的翌月 3 日前，市（县）级测报组织、实施机构，应对辖区内测报员上报的本月度报表进行数据分析，填写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月度统计报表（参见附录 H），并报送省级测报组织、实施机构。

c)每个监测月度的翌月 9 日前，省级测报组织、实施机构，应对辖区内市（县）级测报组织、实施机构上报的报表进行数据汇总，填写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月度统计报表（参见附录 H），并对数据进行分析形成分析报告，与月度统计报表一同报送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d)通过“全国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系统”上报时，市（县）级和省级测报组织、实施机构自动上报日期分别为翌月 3 日、9 日的 24:00。

7.2 年报

每年测报工作结束后，各级测报组织、实施机构应对当年测报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形成工作报告和分析报告逐级上报。

省级水产养殖疾病测报组织、实施机构在翌年 1 月 15 日前将本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工作报告和分析报告上报至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7.3 专报

当监测区域发生疑似新发病例或者重大疾病时，测报员应立即向所在地的县级测报组织、实施机构报告，并填写新发病例和水产养殖动植物重大疾病紧急报送表（参见附录 I），上报至省级测报组织、实施机构；省级测报组织、实施机构上报至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或测报员及时通过“全国水产养殖动植物病情测报系统”逐级上报。

8 预报

8.1 在 4 月～10 月期间，省级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组织、实施机构在对辖区内数据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组织每月发布一次预测预报信息。

8.2 遇到重大疾病发生时，省级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组织、实施机构应及时发布水产养殖疾病预报预警信息。

9 管理

9.1 原始记录管理

a)测报人员应认真、如实地填写原始记录，做到内容详细、项目齐全、格式规范、实事求是，并亲笔签字。

b)原始记录使用黑色水笔填写。

c)原始记录必须由专人负责存档、保管，不准作为个人资料私自保存，更不准私自外借（传）。

d)原始记录、检测报告等不允许无关人员和无关单位随意查阅，如确实需要，由主管领导审批。

e)原始记录每年整理一次，归档保存，保存期应不少于五年。

9.2 测报机构管理

省、市（县）测报单位应不断完善工作机制，逐步建立由测报员管理制度、实验室工作管理制度、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病料采集和保存管理制度、疾病报告管理制度等构成的制度体系。

附录A
（资料性附录）
测报体系框架

海南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体系框架见图A.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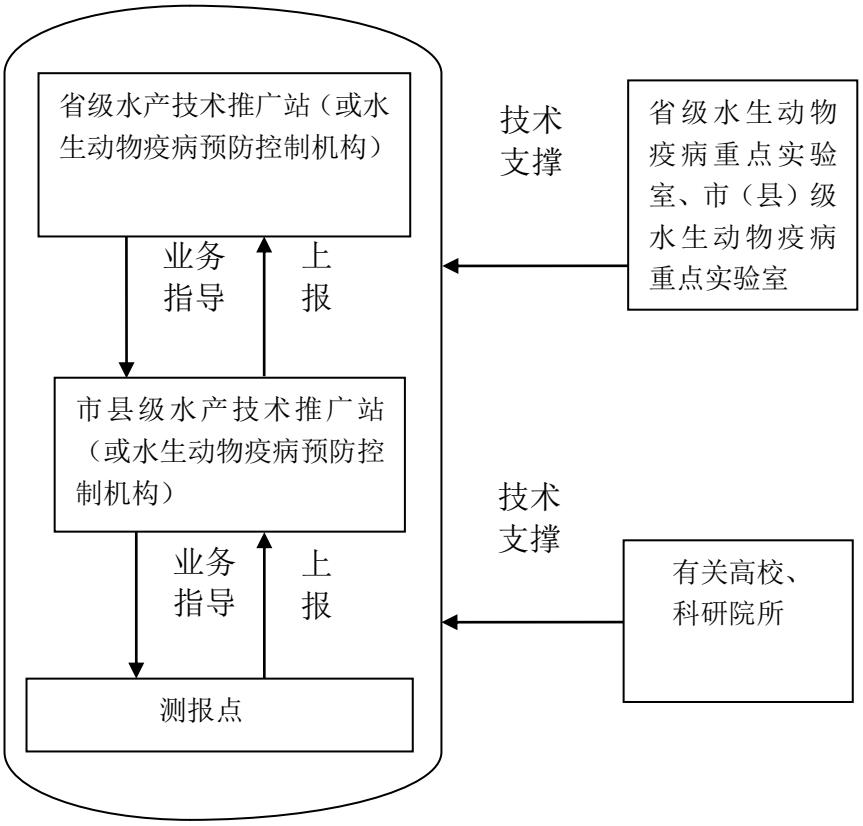

图 A.1 海南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体系框架

附录B
（资料性附录）
测报员备案表

海南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员的备案见表B.1。

表 B.1　海南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员备案表

<table>
<tr><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d rowspan="3">照片</td></tr>
<tr><td>出生
年月</td><td></td><td>文化
程度</td><td></td></tr>
<tr><td>所学
专业</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作单位</td><td colspan="2"></td><td>参加工作时间</td><td></td></tr>
<tr><td>职称/职务</td><td colspan="2"></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 rowspan="2">乡村兽医</td><td colspan="4">是（　）　　取得资格时间：</td></tr>
<tr><td colspan="4">否（　）</td></tr>
<tr><td rowspan="2">执业兽医师
资格</td><td colspan="4">是（　）　　取得资格时间：</td></tr>
<tr><td colspan="4">否（　）</td></tr>
<tr><td rowspan="2">执业助理兽
医师资格</td><td colspan="4">是（　）　　取得资格时间：</td></tr>
<tr><td colspan="4">否（　）</td></tr>
<tr><td>所在单位及
意见</td><td colspan="4">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录C

（资料性附录）

测报点标示牌样式

测报点标示牌见图C.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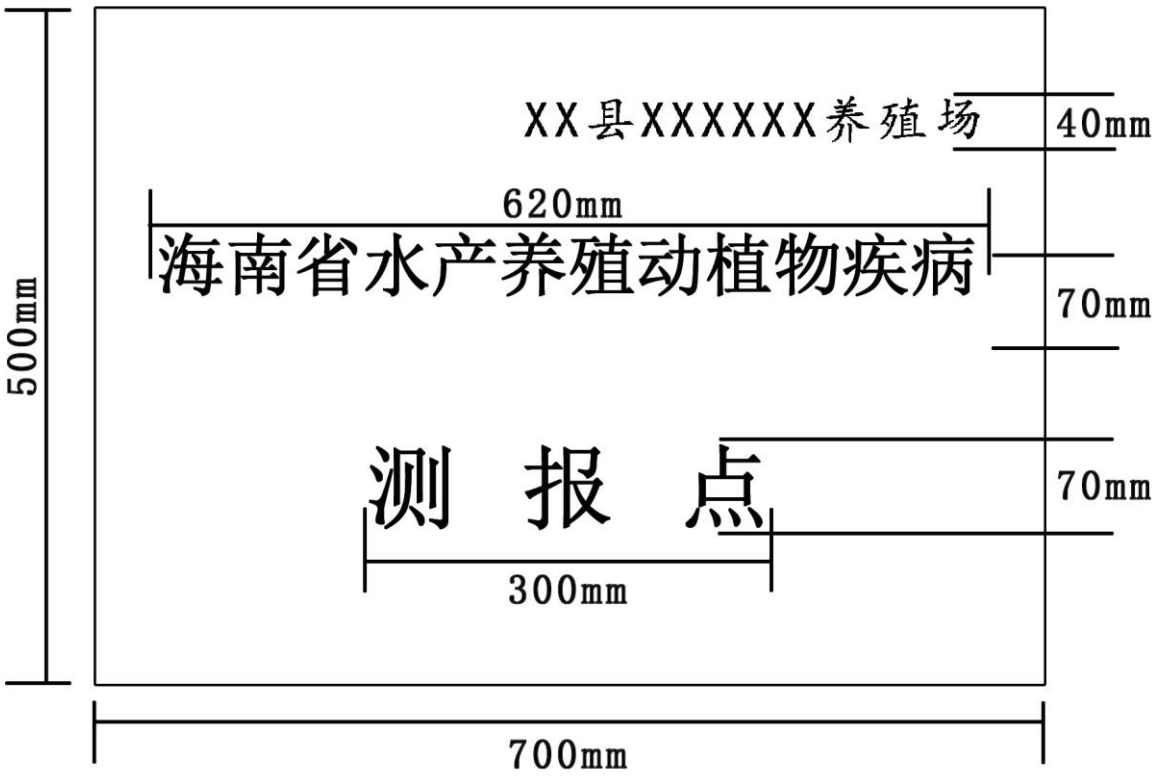

图 C.1　测报点标示牌样式

注：标示牌规格为长70cm,高为50cm的长方形，第一行是楷体,第二、三行是宋体。

附录D
（资料性附录）
测报点备案表

海南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点的备案见表D.1。

表D.1　海南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点备案表

填报日期：　　省　　市　　县（区）

填报日期：　　省　　市　　县（区）

填表日期：　　省　　市　　县（区）

测报点代码[a]			测报点类型[b]		
测报点名称			测报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测报员姓名			联系电话		
			E-mail或微信		
养殖种类					
测报面积 (hm^2)					
放养密度 (尾/hm^2)					
养殖方式					
养殖模式	☐单养 ☐混养	☐单养 ☐混养	☐单养 ☐混养	☐单养 ☐混养	☐单养 ☐混养

所在市（县）级测报机构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测报点代码为行政区划代码（6位阿拉伯数字）+序号（2位阿拉伯数字：01～99）。如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1号测报点代码为46010801。

测报点类型分国家级原良种场、省级原良种场、其他苗种场、成鱼养殖场、观赏鱼养殖场5种类型。

养殖方式有海水池塘(A1)、海水普通网箱(A2)、海水深水网箱(A3)、海水滩涂(A4)、海水筏式(A5)、海水工厂化(A6)、 海水底播(A7)、海水其他(A8)、淡水池塘(B1)、淡水网箱(B2)、淡水工厂化(B3)、 淡水网栏(B4)、淡水其他(B5)。

附录E
（资料性附录）
监测养殖种类

海南省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测报的监测养殖种类见表E.1。各地可依实际养殖情况选择和添加。

表 E.1　监测养殖种类表

类别		科	属	种
鱼类	海水	鮨科	花鲈属	花鲈
			石斑鱼属	宝石石斑鱼、赤点石斑鱼、鲑点石斑鱼、云纹石斑鱼、网纹石斑鱼、青石斑鱼、黄鳍石斑鱼
			鳃棘鲈属	豹纹鳃棘鲈
			驼背鲈属	驼背鲈
		军曹鱼科	军曹鱼属	军曹鱼
		鲹科	鲳鲹属	卵形鲳鲹
		金钱鱼科	金钱鱼属	金鼓鱼、银鼓鱼
	淡水	鲤科	青鱼属	青鱼
			草鱼属	草鱼
			鲢鱼属	鲢
			鳙鱼属	鳙
			鲤属	鲤
	淡水	鳅科	泥鳅属	泥鳅
		脂鲤科	巨脂鲤属	短盖巨脂鲤（淡水白鲳）
		合鳃鱼科	黄鳝属	黄鳝
		鳢科	鳢属	乌鳢
		丽鱼科	罗非鱼属	罗非鱼
		鳗鲡科	鳗鲡属	日本鳗鲡、欧洲鳗鲡、美洲鳗鲡、花鳗鲡
甲壳类	海水	对虾科	对虾属	凡纳滨对虾(南美白对虾)、斑节对虾、日本对虾、中国对虾
		梭子蟹科	青蟹属	拟穴青蟹、锯缘青蟹
甲壳类	淡水	长臂虾科	沼虾属	罗氏沼虾、日本沼虾（俗称青虾）
		对虾科	对虾属	凡纳滨对虾（南美白对虾）
贝类	海水	牡蛎科	牡蛎属	牡蛎
		扇贝科	扇贝属	栉孔扇贝、海湾扇贝、虾夷扇贝
		帘蛤科	蛤仔属	花蛤、文蛤、四角蛤蜊
		竹蛏科	竹蛏属	蛏
		鲍科	鲍属	皱纹盘鲍、杂色鲍
		蛾螺科	东风螺属	方斑东风螺、泥东风螺

		蚶科	蚶属	泥蚶、毛蚶、魁蚶
藻类	海水	红翎菜科	麒麟菜属	珍珠麒麟菜、琼枝麒麟菜

表 E.1　监测养殖种类表（续）

类别		科	属	种
其他类	海水	刺参科	梅花参属	梅花参、糙海参
	淡水	龟科	乌龟属	草龟
			闭壳龟属	三线闭壳龟(金钱龟)
			拟水龟属	黄喉拟水龟
		泽龟科	彩龟属	巴西红耳龟
		鳄龟科	鳄龟属	鳄龟
		鳖科	中华鳖属	中华鳖
		蛙科	蛙属	牛蛙、虎纹蛙、棘胸蛙、棘腹蛙

附录F
（资料性附录）
监测疾病种类

海南省水产养殖鱼类、甲壳类、贝类、藻类和其他的监测疾病种类见表F.1～F.4。

表 F.1　鱼类疾病种类

疾病性质	疾病名称	备注
病毒性疾病	鲤春病毒血症	二类动物疫病，OIE 申报疫病
	草鱼出血病	二类动物疫病
	传染性脾肾坏死病	二类动物疫病
	锦鲤疱疹病毒病	二类动物疫病，OIE 申报疫病
	病毒性神经坏死病	二类动物疫病
	流行性造血器官坏死病	二类动物疫病，OIE 申报疫病
	传染性造血器官坏死病	二类动物疫病，OIE 申报疫病
	病毒性出血性败血症	OIE 申报疫病
	真鲷虹彩病毒病	三类动物疫病，OIE 申报疫病
	淋巴囊肿病	*
	传染性胰脏坏死病	三类动物疫病
	鱼痘疮病	*
	鳗狂游病	*
	罗非鱼罗湖病毒病	
细菌性疾病	淡水鱼细菌性败血症	二类动物疫病
	鲴类肠败血症	三类动物疫病
	链球菌病	三类动物疫病
	溃疡病	*
	打印病	*
	鳗弧菌病	*
	竖鳞病	*
	烂尾病	*
	类结节病	*
	烂鳃病	*
	赤皮病	*
	鱼屈挠杆菌病	
	石斑鱼膨胀病	*
	细菌性肠炎病	*
	疖疮病	*

表 F.1　鱼类疾病种类（续）

疾病性质	疾病名称	备注
真菌性疾病	水霉病	*
	鳃霉病	
寄生虫性疾病	刺激隐核虫病	二类动物疫病
	小瓜虫病	三类动物疫病
	黏孢子虫病	三类动物疫病
	三代虫病	三类动物疫病，OIE 申报疫病
	指环虫病	三类动物疫病
	昏眩病	*
	车轮虫病	*
	固着类纤毛虫病	*
	艾美虫病	*
	锚头鳋病	*
	鳗匹里虫病	*
	斜管虫病	*
	侧殖吸虫病	*
	血居吸虫病	*
	复口吸虫病	*
	舌状绦虫病	*
	裂头绦虫病	*
	拟嗜子宫线虫病	*
	鳗居线虫病	*
	长棘吻虫病	*
	中华鳋病	*
	钩介幼虫病	*
	贝尼登虫病	
非病原性疾病	气泡病	*
	缺氧症	*
	畸形	*
	氨中毒症	
	脂肪肝	*
	维生素 C 缺乏病	
	三毛金藻中毒症	
不明病因疾病		
注：“*”为《水生动物疾病术语与命名规则 第2部分：水生动物疾病命名规则》(SC/T 7011.2-2021)中疾病名称。		

表 F.2　甲壳类疾病种类

疾病性质	疾病名称	备注
病毒性疾病	白斑综合征	二类动物疫病， OIE 申报疫病
	桃拉综合征	三类动物疫病， OIE 申报疫病
	黄头病	三类动物疫病， OIE 申报疫病
	罗氏沼虾白尾病	二类动物疫病， OIE 申报疫病
	对虾杆状病毒病	二类动物疫病
	传染性皮下和造血器官坏死病	二类动物疫病， OIE 申报疫病
	传染性肌肉坏死病	二类动物疫病， OIE 申报疫病
	十足目虹彩病毒病	二类动物疫病
	虾肝肠胞虫病	二类动物疫病
	斑节对虾杆状病毒病	三类动物疫病 OIE 申报疫病
	肝胰腺细小病毒病	*
细菌性疾病	对虾烂眼病	*
	对虾黑鳃综合症	*
	坏死性肝胰腺炎	OIE 申报疫病
	烂鳃病	
	对虾红腿病	*
	腹水病	*
	贝类急性死亡综合征	
	对虾肠道细菌病	*
	急性肝胰腺坏死病	三类动物疫病
真菌性疾病	链壶菌病	*
	水霉病	*
	镰刀菌病	
寄生虫性疾病	对虾微孢子虫病	*
	固着类纤毛虫病	*
非病源性疾病	虾蓝藻中毒症	*
	蜕壳不遂症	*
	畸形	*
不明病因疾病		
注：“*”为《水生动物疾病术语与命名规则 第2部分：水生动物疾病命名规则》(SC/T 7011.2-2021)中疾病名称。		

表 F.3　贝类疾病种类

疾病性质	疾病名称	备注
病毒性疾病	鲍病毒性死亡病	三类动物疫病
	鲍鱼疱疹病毒感染	OIE 申报疫病
细菌性疾病	牡蛎幼体的细菌性溃疡病	
	文蛤弧菌病	
	三角帆蚌气单胞菌病	
	鲍脓疱病	
真菌性疾病	链壶菌病	*
	鲍密尔福海壶菌病	*
寄生虫性疾病	包纳米虫病	
	折光马尔太虫病	
	奥尔森派琴虫病	三类动物疫病，OIE 申报疫病
	贝才女虫病	*
	闭合孢子虫病	
	盘虫类病	
立克次氏体	鲍立克次体病	
不明病因疾病		
注：“*”为《水生动物疾病术语与命名规则 第2部分：水生动物疾病命名规则》(SC/T 7011.2-2021)中疾病名称。		

表 F.4　其他疾病种类

疾病性质	疾病名称	备注
病毒性疾病	鳖腮腺炎病	三类动物疫病
	鳖红底板病	*
	蛙病毒感染	OIE 申报疫病
	两栖类虹彩病毒病	三类动物疫病
细菌性疾病	蛙脑膜炎败血金黄杆菌病	三类动物疫病
	牛蛙红腿病	*
	牛蛙链球菌病	*
	牛蛙爱德华菌病	*
	鳖红脖子病	*
	白底板病	*
	鳖白眼病	*
	鳖穿孔病	*
	鳖肠型出血病	*
	鳖溃烂病	*
	麒麟菜溃烂病	
真菌性疾病	白斑病	*
寄生虫性疾病	固着类纤毛虫病	*
不明病因疾病		
注：“*”为《水生动物疾病术语与命名规则 第2部分：水生动物疾病命名规则》(SC/T 7011.2-2021)中疾病名称。		

附录G
（资料性附录）
测报点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月度报表

测报点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月度报表见表G.1。

表 G.1　测报点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月度报表

测报点代码:　　填报人：　　日期：　年　月　日

类别	种类	病名	诊断依据[a]		水质情况				养殖方式[b]	养殖模式		放养密度尾/hm²	测报面积hm²	发病面积hm²	发病面积比例%	发病种类规格[d] cm或g	测报区域月初存塘量尾	发病区域月初存塘量尾	死亡数量尾	测报区域死亡率%	发病区域死亡率%
			临床	实验室	水温℃	PH值	氨氮mg/L	溶解氧mg/L		混养	单养										
鱼类																					
甲壳类																					
贝类																					
藻类																					
其他																					

[a] 诊断依据：在“临床”或“实验室”栏内打“√”。

[b] 养殖方式有海水池塘(A1)、海水普通网箱(A2)、海水深水网箱(A3)、海水滩涂(A4)、海水筏式(A5)、海水工厂化(A6)、 海水底播(A7)、海水其他(A8)、淡水池塘(B1)、淡水网箱(B2)、淡水工厂化(B3)、 淡水网栏(B4)、淡水其他(B5)。

[c] 养殖模式：在“混养”或“单养”栏内打“√”。

[d] 发病种类规格：鱼类、虾类用体长 cm,其他种类用体重 g。

附录H
（资料性附录）
测报点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月度统计报表

测报点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月度统计报表见表H.1。

表 H.1　水产养殖动植物疾病监测月度统计报表

审核人：　　填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类别	种类	病名	养殖方式[a]	测报面积公顷	发病面积比例%		测报区域月初存塘量尾	发病区域月初存塘量尾	死亡数量尾	测报区域死亡率%		发病区域死亡率%		水温℃	发病种类规格[b] cm或g	评论号
					平均	最高				平均	最高	平均	最高			
鱼类																
甲壳类																
贝类																
藻类																
其他																
本月病情简述																
评论																
1																
2																

[a] 养殖方式有海水池塘(A1)、海水普通网箱(A2)、海水深水网箱(A3)、海水滩涂(A4)、海水筏式(A5)、海水工厂化(A6)、 海水底播(A7)、海水其他(A8)、淡水池塘(B1)、淡水网箱(B2)、淡水工厂化(B3)、 淡水网栏(B4)、淡水其他(B5)。

[b] 发病种类规格：鱼类、虾类用体长 cm,其他种类用体重 g。

附录I
（资料性附录）
新发病例和水产养殖动植物重大疾病紧急报送表

新发病例和水产养殖动植物重大疾病紧急报送表见表I.1。

表 I.1 新发病例和水产养殖动植物重大疾病紧急报送表

审核人：　　填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类别	种类	疑似病名	诊断依据[a]		水质情况				养殖方式[b]	养殖模式[c]		放养密度/hm^2	测报面积 hm^2	发病面积 hm^2	发病面积比例%	发病种类规格[d] cm或g	测报区域月初存塘量尾	发病区域月初存塘量尾	死亡数量尾	测报区域死亡率%	发病区域死亡率%
			临床	实验室	水温℃	pH值	氨氮mg/L	溶解氧mg/L		混养	单养										
发病时间、地点、过程及主要症状																					
已采取的措施																					

[a] 诊断依据：在“临床”或“实验室”栏内打“√”。

[b] 养殖方式有海水池塘(A1)、海水普通网箱(A2)、海水深水网箱(A3)、海水滩涂(A4)、海水筏式(A5)、海水工厂化(A6)、 海水底播(A7)、海水其他(A8)、淡水池塘(B1)、淡水网箱(B2)、淡水工厂化(B3)、 淡水网栏(B4)、淡水其他(B5)。

[c] 养殖模式：在“混养”或“单养”栏内打“√”。

[d] 发病种类规格：鱼类、虾类用体长 cm,其他种类用体重 g。